

关于变更“太平洋证券聚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投资人 员的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：

我公司管理的“太平洋证券聚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聚金 1 号”）原投资由许银丰先生、张舒雅女士管理。现因工作调整，研究决定，许银丰先生不再管理“聚金 1 号”投资，“聚金 1 号”的投资由张舒雅女士管理。



抄送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